

证券代码：003011

证券简称：海象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02

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4年12月24日、2025年1月9日，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或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，并对本次激励计划剩余部分股票期权，即涉及5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860,009份股票期权，进行注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。

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，公司已于2025年1月14日办理完成上述860,009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。

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等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不影响公司股本，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15日